# 兰州城市建设学校 兰州现代职业学院城市建设学院 学生会管理规章制度

## 第一章 总则

- 一、为了加强学生会的内部管理、提高学生会干部的思想素质和 工作能力、强化学生会组织建设、严肃学生会各项纪律、对学生会成 员进行约束、管理与监督、使学生会的工作稳步有序进行,特制定本 制度。
- 二、学生会成员必须严格遵守学生会制度及学校其他规章制度; 遵守法律法规;遵守《中学生守则》、《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》;认 真履行职责义务。
- 三、学生会干部要认真对待每一项工作,做到分工明确、责任到 人、积极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,并在此基础上做到各部门的协调工 作。

五、维护同学的正当权益,反映同学的意见、建议和要求。维护 同学之间、同学与老师之间的团结,协助学校创造良好的教学秩序和 学习生活环境。 六、学生会成员应万众一心、团结一致,经常交流沟通,互相学习。

## 第二章 细则

学生会成员应举止文明、仪表端庄,出现下列行为之一的,记 名、扣分

- (一) 穿奇装异服、穿高跟鞋、穿拖鞋或鞋拖的(扣1分)
- (三)染发、留怪异发型(扣1分);
- (四)拉帮结伙、打架斗殴、寻衅滋事、吸烟喝酒、脏话不断的 (扣2分)。
  - (五)利用工作之便故意迟到的(扣1分)
  - (六)不尊重老师、以大欺小、侮辱同学的(扣2分)
- (七)到班级执勤时应该给予值班老师请示,获得批准后方可检查,顶撞、辱骂老师,不服从老师管理的(扣2分)。

## 例会

学生会将定期召开例会,不定期召开学生会全体成员大会。

每学年第一学期开始或结束,召开学生会全体成员大会,通报学生会年度工作情况,部署或总结学期工作任务,宣读工作要点,进行优秀部门及干部表彰,主席团及各部部长作简短发言。

学生会干部或成员在例会中出现下列行为之一的,记名、扣分。

- (一)迟到、早退、无故旷会的(扣2分);
- (二)不遵守会场纪律,说话、讨论、大声喧哗等扰乱开会的秩序的(扣2分);
- (三)开会期间看书、睡觉,玩儿手机等做与会议无关的事情(扣2分)。

## 值勤

学生会值勤人员在值勤时出现下列行为之一的,记名、扣分。

- (一)迟到、早退、旷勤的,检查工作结束后故意在外逗留的; (扣1分);
  - (二)徇私舞弊、公报私仇、弄虚作假、滥用职权的(扣5分);
- (三)嬉笑打闹、交头接耳、看课外书等做与值勤无关的事的(扣1分);
  - (四) 无正当理由与同学发生冲突, 打架骂人的(扣5分);

- (五)和其他同学、特别是违纪同学嬉笑打闹的(扣2分);
- (六)讲人情或怕得罪人而不记录、值勤人员之间互相通融的(扣3分);

## 请假

- (一) 学生会干部不能参加会议和值勤的,需向本部部长或主席 请假。
  - (二) 学生会干部请假准许后, 部长或主席应安排人员替岗。

## 工作证

工作证或值勤证是证明学生会成员身份的证件,学生会成员应保持工作证或值勤证完好无损,并在开会、值勤等工作时间佩戴。工作证或值勤证应一律佩戴在胸前,并将带有姓名、职务或"值勤"等字样的一面朝外,证件丢失不再补办。

学生会成员在工作证使用中出现下列行为之一的,记名、扣分。

- (一) 值勤时不佩戴工作证或值勤证的(扣2分);
- (二)工作证或值勤证转借非学生会成员的(扣2分)。

## 对违纪或没有尽职尽责人员的处理:

作为学生干部,学生会成员首先应自觉遵守好校规校纪基其它各种规章制度,为其他同学做好表率作用,若违纪或失职则给予以下处分:

- 1、学生会成员若违反了校规校纪,除按规定进行学校处分外。 还要视情节撤销其在学生会内的职务,直至开除学生会,并不得参加 本年度的各种评优活动;
- 2、学生会成员在思想上,行动上必须始终报有服务学生的思想, 时刻心系学生会。若行为与学生会整体利益相违背,或只挂职而不干 实事,则直接撤销其在学生会内职务;
- 3、坚持例会制度,对无故旷会或迟到者在例会上通报批评,并 个人做检讨,累计达三次者,按自动退出学生会处理;
- 4、发现学生会成员在工作中徇私舞弊,走后门,则撤销其在学生会内职务、并开除学生会;
- 5、学生会成员不按时值班,或值班时做与学习、工作无关的事则给予严重批评,累计达三次者撤销其职务;
- 6、学生会成员对自己部的活动必须按计划进行,对安排给自己的工作必须及时、认真地完成,有意见可以保留,且可以及时提出,否则完成不及时或耽误学生会正常工作的顺利进行,则本人需作认真检讨,且在例会中对其进行批评教育,若再犯则直接撤销其职务;

7、为使学生会能有顽强的凝聚力和战斗力,学生会成员在干好自己本部工作的同时,还要积极配合其他部开展活动。若发现有跟同学闹别扭或对非自己部的工作不关心者,则对其进行严重批评,若仍不改正则直接撤销其职务。

## 日常工作纪律制度

- 1、必须树立为学校,一切为学生服务的意识观念;
- 2、工作中不徇私舞弊,做个公私分明的好成员,不计较个人得失,能顾全大局,个人利益服从整体利益,认真工作;
- 3、能服从学校、组织的合理管理,乐于接受分配安排的工作任 务,不讨价还价,做事讲究原则,按流程办事。
- 4、工作中必须讲究文明礼貌,讲究方式、方法,热情对待他人, 对同学采取不恰当的手段进行管理;

- 5、学生会个成员必须仪表端正,不穿奇装异服,不剪怪发,时刻注意自己的形象;
- 6、各成员工作中必须尽心尽职,积极主动参与学校的各项管理工作,有不怕苦、不怕脏、敢管、敢抓的品质:

- 7、各成员之间要团结友爱,工作中应戒骄戒躁、不互相轻视, 不搞小集团、不闹矛盾,工作中互相配合,互相帮助,互相尊重;
- 8、学生会各成员在工作中必须准时参与各项工作,不迟到,不 早退,不旷会,不缺会,有事必须按程序请假。

## 会议制度

- 1、学生会会议包括学生会全体成员会议,学生会工作月例会、 学生会工作部长例会、主席会议、部门会议等;
- 2、原则上每月召开一次学生会工作月例会,全体成员必须参加的会议,特殊情况另行通知;
- 3、每周一次学生会工作部长例会会议,时间为每周一晚8:00—8:30;
  - 4、各部门会议依据工作需要,自行决定;
- 5、会议支持民主集中原则,会议议程要求紧凑,简要,有的放 矢,畅所欲言;
- 6、为保证通知的畅通,不得无故关机拒接电话。开会不得迟到, 早退和无故缺席,特殊情况事先请假;

7、为保证会议的通知、到会情况,学生会办公室会在每次学生 会全体成员会议,学生会工作月例会、学生会初期大会、学生会期末 大会分发会议通知单到每一位学生干部手中,确保通知到位。

## (一) 部长工作例会及临时会议

- 1、每周一次学生会工作部长例会;
- 2、时间: 周一晚 8: 00;
- 3、参加学生会工作部长例会成员:主席团成员、学生会办公室主任及各部部长;
- 4、例会上及时总结前期工作的经验教训,并对下期工作进行计划安排;
  - 5、临时会议,临时通知;
  - 6、无故不到者,一次扣2分;
  - 7、迟到一次扣1分;
- 8、病事假(需在开会前2小时将书面请假条交于正、副主席,签字有效。)否则扣2分;
  - 9、找人代会扣1分(课事假除外);

为了使考评工作做到公平、公正、公开,更好地规范学生会成员的工作,特实行工作考核制,学期末进行总结评定。具体规定如下:

- 1、每人基础分 10 分,在此基础上加(减)分,其中,委员的考评由各部部长、办公部负责平时考勤;
- 2、根据个人所得分数,对于分数低于 5 分者,本学期不得附加分,不得参加本学期优秀学生干部评选,对于优秀者,学生会将颁发荣誉证书;
- 3、对于中途自动退出学生会者,取消其评选奖学金及学生会干部评优资格:
- 4、对于开除学生会者,此后一年不得参加任何团委、学生会、 社团的评优活动,包括奖学金的评选。

## 附则

- 1、本制度自公布之日起实行。
- 2、若本制度与在此之前有关制度相冲突,以本制度为准。
- 3、本制度最终解释权在主席团。
- 4、有新规章制度可以随时添加

## 兰州城市建设学校学生会

兰州现代职业学院城市建设学院学生会